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生态”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就铁汉生态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简称“首发”）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54号”文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5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67.58元，共募集资金1,047,49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7,208,080.3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00,281,919.7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1年3月24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会所验字[2011]第10000220388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累计直接投入首发募投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597,103,607.17元，累计以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346,997,536.67元，以超募资金偿还借款61,500,000.00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005,601,143.84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的累计利息收入净额47,288,522.87元，首发剩余募集资金余额41,969,298.73元。

除江苏省盐城苗圃基地建设项目未完全投入完毕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称“首发募投项目”）均投资完成。公司首发剩余募集资金余额由以下构成：①江苏省盐城苗圃基地建设项目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2,098.99万元；②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投

资完成后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 1,190.65 万元；③公司首发募投项目账户的存款利息 907.29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实际利息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一）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基本投资完成，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1,005,601,143.84 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 100.5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一方面投资建成了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等多个工程项目，提升了公司的业绩，另一方面通过增加工程项目配套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提升了公司的资本实力和综合竞争力。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拟：（1）变更江苏省盐城苗圃基地建设项目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途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将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投资完成后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以及公司首发募投项目账户节余的存款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变更首发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金额 4,196.93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 4.20%。

（二）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

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行业背景及自身发展变化做出的战略投资方式调整。

一方面，在“去杠杆”、“紧信用”的金融环境下，公司所处行业融资环境趋紧，唯有不断提升包括募集资金在内的整体资金使用效率方能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巩固行业整体竞争力。因此，本次将首发募投项目节余资金以及相关账户的利息收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流动性风险。

另一方面，自公司 201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公司主营业务已

实现了由传统园林绿化和生态修复工程建设向内涵更为多元和丰富的大生态环境产业的转型升级。公司尚未使用的首发募集资金用途主要为江苏省盐城苗圃基地建设，在行业融资环境趋紧的背景下，将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更有利于满足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实现由目前单一对传统园林绿化领域的投入，升级为对更为多元和丰富的大生态环境产业的投入。

为适应以上金融环境、行业市场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变化，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三、本次变更剩余首发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19年8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明确发表了意见，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上述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铁汉生态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公司根据金融环境、行业市场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和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2、铁汉生态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经铁汉生态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后续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本保荐机构对铁汉生态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李子韵

袁科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8 月 27 日